

聖徒聚會中心

# 通訊

## 3/2026

堂址:香港北角英皇道 370 號振華大廈 9 樓 A 座

電話/圖文傳真: 2811 0155 教會網址: [www.tsfc.org](http://www.tsfc.org)

電郵: [tsfc93@yahoo.com.hk](mailto:tsfc93@yahoo.com.hk)

教會年題: 結出成熟的子粒 (路八 11-15)

「從聖經的角度而言, 接受了赦罪恩典的人是被要求結出成聖的豐碩果實的。」章伯斯

## 報告事項

### 1. 家庭祈禱會

地點	時間	主題
#北角	9/3; 13/4	3月: 聽道與行道
@土瓜灣	18/3; *13/4 8:30 p.m.	4月: 福音聚會及福音朋友

# 各自祈禱

@於 zoom 平台進行 \*提前 2 天

3月: 聽道與行道

祈禱內容——1. 愛慕認識神的話  
2. 謙卑領受神的話  
3. 忍耐遵行神的話

4月: 福音聚會及福音朋友

祈禱內容——1. 福音聚會的邀請工作  
2. 福音聚會講員及信息  
3. 福音朋友歸向主之心

## 3 至 4 月主日聚會職事表

日期	主席	講員	司事	司琴
1/3	宋之尹弟兄	林澤揚弟兄	鄧浩貞姊妹	宋存謙弟兄
8/3	黃海洪弟兄	黃海洪弟兄	鄧浩貞姊妹	宋存謙弟兄
15/3	鄧浩貞姊妹	黃海洪弟兄	葉秀儀姊妹	黃思靈姊妹
22/3	黃錦標弟兄	區紹賢弟兄	鄧浩貞姊妹	曾琦芳姊妹
29/3	曾琦芳姊妹	宋之尹弟兄	葉秀儀姊妹	宋存謙弟兄
5/4	黃思靈姊妹	黃海洪弟兄	鄧浩貞姊妹	曾琦芳姊妹
#12/4	黃錦標弟兄	黃海洪弟兄	鄧浩貞姊妹	曾琦芳姊妹
19/4	鄧浩貞姊妹	陳志基弟兄	葉秀儀姊妹	宋存謙弟兄
26/4	招榮基弟兄	梁少錦弟兄	葉秀儀姊妹	宋存謙弟兄

#福音聚會 10:30-11:45 am

## 3 至 4 月團契週會表

日期	主題	形式	靈修	領詩	負責人	背經
7/3	讀經分享: 彌 5 章	分享	浩貞	思靈	海洪	彌 5:4
21/3	感恩週: 因祂本為善~祂的慈愛永遠長存!	分享	之尹	浩貞	思靈	詩 25:6
4/4	*派單張	戶外	---	---	思靈	約 4:34
18/4	五祭-平安祭 3	查經	思靈	敏儀	海洪	路 17:17-18

\*地點: 維多利亞公園

集合: 4:30 pm 於港鐵天后站 A2 出口地面集合 (週會會於 6:00pm 結束)

## 祈禱事項

1. 為神的旨意在祂兒女中通行禱告。
2. 為弟兄姊妹在事奉上所需的恩典和扶持禱告。
3. 為弟兄姊妹的讀經和閱讀屬靈書籍生活禱告。
4. 為弟兄姊妹的家人得救禱告。
5. 為弟兄姊妹的聚會生活禱告。
6. 為教會的福音工作及福音朋友禱告。
7. 為弟兄姊妹能結出豐盛的果子禱告。

## 2. 集體閱讀

1月至3月閱讀由蔡蘇娟所著的《暗室之后》及1-12月閱讀由章伯斯所著的《活得精采》。

## 3. 福音聚會

日期：12/4（主日）

時間：10:30-11:45 am

講員：黃海洪弟兄

講題：祂救了別人，不能救自己

兒童主日學同時進行，請盡力邀請親友參加並為聚會禱告。

## 聖靈工作之必要

「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裡面。」（結三十七 27）

聖經中沒有任一個應許僅是恩典的虛飾。所以，……若神在祂與祂的百姓所立的約中，應許將聖靈放在他們裡面，那麼這應許必定非常重要，而接受神的靈對我們的得救也一定是絕對必需的。……

有人說人可以自救——倘若他聽道，他就有能力接受所聽的道。我們的回應是，你不知道人性到底如何，否則，你就不會如此說。聖經說，人是死在過犯罪惡之中（參弗二 1），這不是說他病了、昏了過去，或是沒有感覺了，而是指他是絕對死了。「死」對於身體的關係，正如人的靈魂對於屬靈之事的關係一樣。身體死時是無力的，不能再為自己作任何事；當人的靈魂死時，就靈性上來說，也是完全無能為力的，也無法為自己作任何事了。倘若你能看見一個死人憑著己力從墳墓裡起來，捲起衣袖推開了棺蓋，活生生地高視闊步在大街上，你或許會相信已死在罪中的靈魂能夠歸向神，再為自己造新的性情，成為屬天的後嗣，雖然他們以前是可怒之子。但是，福音的真義是屬神的生命乃是神所賜與的，而人已死在罪中，倘若你以為人離開聖靈的工作也能認識基督、愛基督，你就是與全部的福音相悖、與福音不符的。當聖靈找著人以前，人的靈命是絕望的，就如同以西結所說的枯骨一樣；而聖靈可叫骨與骨互相聯絡，又叫

氣息從四方而來，吹在被殺的人身上，使他們活過來，且站立起來成為大軍去敬拜神（參結三十七 10）。倘若沒有神的靈的感化，人的靈魂就要一直躺在枯骨之中死了，並且要直到永遠。

聖經不僅告訴我們人死在罪中，也告訴我們比這更厲害的事，就是人完全不願行在神眼中看為好的、看為正的事。「原來體貼肉體的，就是與神為仇；因為不服神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。」（羅八 7）你會在全部聖經中一直看到人的意志是與神的事相悖的。有些人以為人不用神的感化就能來就基督，但基督是怎樣說的呢？祂先說：「若不是差我來的父吸引人，就沒有能到我這裡來的」（約六 44）；但祂說比這更有力的話，是沒有人肯來：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裡來得生命」（約五 40）。這裡還有更大的禍患是，人不但無力行善，卻是有力作惡，而且他的意志與一切正當的事相敵對。……

從「人的本性與神的靈為敵」這一事實來看，人是恨惡恩典、藐視救恩的方法的，因為這方法與人驕傲的本性相悖，以致不能屈就接受別的力量所成就的救恩。所以，需要聖靈的工作來改變人心，更正人的偏見，把人放回正道上後，再賜給他奔走天路的能力。倘若你真明瞭人的本性，你就能接受聖靈工作的必要性的純正的觀點。有位偉大的作家說得很對，他說：「凡認為神學錯謬的人，都主張減輕人類墮落的教義。」……人是完全墮落，毫無能力，滿有罪孽且污穢不潔，失喪受咒詛，就定會在各方面都正確領會耶穌基督偉大的福音。一旦相信人的本性就是聖經中所說的，且相信人心已完然敗壞，情感歪曲，悟性昏暗，意志也是叛逆的，就定會知道倘若如此愁苦的人想得救，這必是神的靈的工作，且唯有神的靈才能改變人心。

節錄自司布真《復興講壇 p.69-72》